

证券代码：837390

证券简称：威猛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河南威猛振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变更主体

-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变更方式

公司股东王思民 2018 年 11 月 12 日通过竞价交易，增持 321,000 股，交易后合计持有公司总股份 5,933,919 股，持股比例为 16.4960%，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由王延益变更为王思民，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二、变更后第一大股东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王思民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02 年 12 月至今任河南威猛振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2016 年 7 月 12 日至今任小威环境（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6 年 11 月 23 日至今任威猛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2017 年 6 月 29 日至今任河南金微星建筑工	

	程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2017年9月22日至今任河南小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8年10月12日至今任河南若邻智能系统软件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各种筛分分选装备的研究、设计、制造与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新乡县工业路1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本次交易前持有威猛股份 5,612,919 股，持股比例为 15.6036%； 本次交易后持有威猛股份 5,933,919 股，持股比例为 16.4960%。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三、第一大股东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2018年11月12日，公司股东王思民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集合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 321,000 股股份，交易后王思民持有公司股份 5,933,919 股，占公司股本的 16.4960%，因上述转让行为，致使公司第一大股东由王延益变更为王思民，本次股份变更仅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延益。王延益作为公司的创立人，自公司 2000 年成立至今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王延益与王思民是父子关系，王延益与王玲玲是父女关系，具有直系亲属关系，王延益与王延培是兄弟关系，故上述三人与王延益为一致行动人。截至 2018 年 11 月 12 日股东王延益持有公司 16.4677% 的股权，王思民持有公司 16.4960% 的股权，股东王玲玲持有公司 7.7724% 的股权，股东王延培持有公司 0.4458% 的股权，实际控制人王延益实际可以控制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41.1819%。王延益持股数量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以及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可以全面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

本次第一大股东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公司第一大股东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履行股东职责，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损害其他

股东利益。

四、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否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否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三）限售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思民持有的 5,933,919 股股份，持有流通股 1,799,229 股，持股比例 5.0018%，持有限售股 4,134,690 股，持股比例为 11.4942%。根据规定及安排，本次交易后在规定时间内，将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限售。

（四）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一大股东王思民身份证复印件。

公告编号：2018-066

河南威猛振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3日